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作为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96 名、注册会计师 2,498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02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 名。

立信 2024 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5.16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7.65 亿元。

2024 年度立信为 693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54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7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 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 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 131 名。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张建新	2007 年	2005 年	2007 年	2017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康康	2013 年	2011 年	2013 年	2017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覃剑锋	2017 年	2013 年	2017 年	2023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蔡畅	2006 年	2005 年	2006 年	2023 年

(1) 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张建新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2024 年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4 年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4 年	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2024 年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 年	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 年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 年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 年	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周康康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2023 年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4 年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 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 覃剑锋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2024 年	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4 年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4) 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 蔡畅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 年	报喜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4 年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4 年	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4 年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 年	浙江金科汤姆猫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3 年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3 年	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3 年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3 年	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 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张建新、周康康、覃剑锋、蔡畅在过去三年无不良记录。

(三) 审计收费

1.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增减比例 (%)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 (万元)	130	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 (万元)	20		-

注：以上审计费用含税；不包括审计人员住宿、差旅费等费用。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客观、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体现了良好的职业规范和操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二) 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

(三) 股东大会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